



# 痴迷

C H I M S 鲍十 /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 痴迷

◎ 陈平生



# 痴 迷

鲍 尔 /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梁春芳  
封面设计：安 瑞 张 骏

## 痴 迷

Chi mi

皓十 著

---

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 105 号楼)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25 字数 185 千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 001—10 000

---

ISBN 7-5317-1281-4/I · 1217 定价：14.80 元

## 目 录

<b>第一章 隐 情 .....</b>	(1)
一段隐情,一阵深深的伤痛与战栗,一 次灵魂的展示与剖白,欲语还休,欲罢不 能。	
<b>第二章 死 路 .....</b>	(59)
有一条路是死路。这条路上充 满了回忆,破碎而又凌乱,宛若阳光 筛在地上的树影,无法收拾。	
<b>第三章 负 疲 .....</b>	(164)
一生的负疚,蛰伏在灵魂的深 处。它会告诉你什么?	
<b>第四章 结 局 .....</b>	(247)
时间是一条生命的河,岸边长 着两棵树,一棵是他,一棵是她……	
<b>后 记 .....</b>	(293)

## 第一章 隐 情

一段隐情，一阵深深的伤痛与战栗，  
一次灵魂的展示与剖白，欲语还休，欲罢不能。

### 一

这是今天最后一个病人。

病人的丈夫是一个红脸膛的青年汉子，他一边挽着妻子往门外走，一边对华先生千恩万谢。华先生什么也没说，只挥了挥瘦长的、白皙的、骨节暴突的手，看起来很不耐烦，一脸的淡漠，还有疲倦。

病人和她的丈夫走出门去了。

屋里突然寂静下来。华先生好似解除了警报的样子，全身一阵轻松，双臂连同双肩，顷刻都垂落下来。

该是吃晚饭的时光了，可是晚饭还没有做。但他并不着急，因为他并不觉得饿，既然不饿，那就等一会再说吧。

这女人患的是心脏病，已经来过好几次了。听她丈夫讲，还没结婚的时候，就患上这种病了。县里和省里的医院

## 2 痴迷

也去过几次，说法都很糊涂，都说慢慢调养吧，也许会好的。结婚三年了，一直也没敢要孩子。女人长得很秀气，头发也黑黑的，脸色却格外地苍白，一种病态的苍白。华先生有时候想，如果她生了孩子，肯定也是一个好看机灵的孩子吧。

华先生向墙角这边走来。墙角放着一只宽大的木椅，已经很旧了。扶手和靠背上面显出暗红色。显然是他的身体——他身上和手上的汗水多年浸润的缘故。旧虽旧，却十分洁净，几乎纤尘不染。记不得哪年哪月了，治好了一名关节炎病人，作为酬谢，专门为华先生定做的。

华先生一边走，一边从桌上拈起一根旱烟袋，半尺长，细竹的烟杆儿，黄铜的烟锅儿，烟杆儿上挂着黑布缝成的盛烟的口袋。走着，已将烟锅插进口袋里，左右拧着，转瞬便拧出满满一锅烟来。到了木椅的跟前，缓缓地缓缓地坐下，同时将烟杆儿往嘴唇间一安，从口袋里取出火柴，“哧啦”一响，划出一朵火花。却并不急于吸，先将身体坐端正，将脑袋枕于椅背，才将火苗凑在烟锅上……

辛辣的旱烟味儿，很快在屋里弥漫开来。

华先生闭上了眼睛，头一动不动。

左手捏着烟袋杆儿，将肘部垫在木椅的扶手上，手连同烟袋却探出去，竟也一动不动的。那渐渐沉没的天光，从窗口映进来，罩在他身上，已是十分的模糊。

窗是开着的，黄昏正从那里一点一点降临。从窗口也流进来乡村的声音，有人在街上嗵嗵地走路，有个男人跟谁高声打招呼，有个女人拔着嗓子罗罗罗地唤猪进圈，有谁家

的小孩子突然尖厉地哭叫起来。各种声音搅在一起，听起来既真切又遥远，却是充满生机的。

当华先生睁开眼睛时，觉得眼角有种黏稠潮润的感觉，眼睛刚一动，便有两颗饱满的泪珠，从眼角滚落下来，同时心里也一阵尖锐的刺痛，直传到头脑里。

这是一种感动吗？

夜色降临了。村中的暮晚的交响，便如满满的池水，顺着打开的闸门，一点点流走了，不知流到什么地方去了。接着便全然寂静下来，静到华先生听得到自己粗哑的喘息声。喘息声里已经有了紧张和兴奋的感觉。华先生回想了一下，窗开着，门也开着。这就好了！这样她就会毫不费力地走进屋来，不会弄出任何声响，不会惊动任何人。那么，现在只需静静地等待了。

他有十二分的把握，她就会来的，她就会来了！多年以来一直如此。她总是悄悄地来，甚至听不到脚步声。也许只有他才知道，确切说是感觉到。能够感觉到的其实是一股气息，十分浓烈，顷刻间便会充满他的口鼻，他的胸膛，他的整个心身。是一阵清香的气息，略略带一点苦涩，那是一种哀愁。这会使他感到惭愧，每次他都会绝望地想她不会再来了。而当她再来的时候，他便由衷地欣喜。他知道这是他召唤她来的，她从来不拒绝他对她的召唤。

她会对他轻轻一笑，面带娇羞，两颊便扑地红了，就如一只桃子，也如深秋里的大红柿子，也如成熟的苹果。总是这样，同他第一次单独和她在一起时的情形一模一样。她的衣裳总是那么干净！那是一件蓝地儿带着碎白小花的夹袄，

#### 4 痴迷

衣襟从胸部绕过来，一直到身体的右侧，在右臂的腋下有一排蒜瓣式的纽扣，便在那儿扣住了。衣裳是旧衣裳，右臂已经有一处破损了，她便在那儿打了一块补丁，也是蓝地儿带碎白小花的，因为缝得好，粗看是看不出来的。除了她自己，也许只有华先生知道，那儿原是打着补丁的。

蓝地儿碎白花的夹袄里包着她年轻的胴体。隔着衣服，就能看见她浑圆的肩头，看见那两只尖尖的饱满的乳房，甚至能看见两乳之间的那条柔软的浅浅的沟儿。当他和她第一次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他是想过的，想他粗硬的手掌，如果沿着她的双肩滑下来，一直滑到两个乳房上，双手将它们紧紧地握住，他会不会发疯。

她确实是年轻的，就如一枝顶着露珠的芍药，到了明天早晨，就会绽然开放了，舒展开一个花瓣，再舒展开一个花瓣。她一直都是年轻的，一直这样，他就是这样感觉的。而他已经老了。他总是记着自己的年龄，确实是老了，过了这个夏天，便该是六十五岁了。每次和她见面，都会让他意识到这一点，意识到自己老了，而她还年轻。有时候，这会败坏他的情绪，使他自卑，弄得他十分沮丧。也许是为了消除这种感觉吧，他和她见面便一直在夜里。

尽管这样，他还是遏制不了和她见面的激情。他早已意识到这已经是他生活的重要内容。只要能够见到她，哪怕什么也不做，只要说上几句话，他也就满足了。比如，他们可以说说彼此对生活的看法，说说他的腿脚越来越僵硬了，说说他最近总是感到头晕，说说他最近爱走神的毛病，说说他的心脏，说说他的肾。她安慰他几句，轻声细语的。即使她不

说什么，只听他自己说，他也会感到十分高兴的。

他感到自己越来越可怜了。

不过，她怎么会不说点什么呢？她会说的，每次她都要说的，说点什么。这他是清楚的。有时候，除了他的身体之外，他们还会说些别的呢，她还会解答他提出的问题，就像老师解答学生的问题一样，也像母亲解答孩子的问题一样，不管那是多么幼稚的问题。有时候，她还会告诉他明天该做什么，而他总是尽力照她的话去做。常常是整个白天，他一边做事，一边积攒晚上对她说的话，然后一股脑儿说出去。常常是这样的。

夜越来越深了。不过华先生并不知道具体的时间，他房里没有钟表。以前他是有过钟表的，一次一个病人给过他一块闹表，再一次一个病人给过他一部挂钟，又一次一个病人给他一台电子钟，然而当他发现它们会使她害怕，使她心神不宁，他便赶紧把它们处理了，有的只用了一夜。有一次一个病人送给他一块手表，他以为这不会让她心神不宁了吧，她却照样心神不宁。他不知道她为什么对这些东西如此敏感。他当即把手表从胳膊上撸下来，一扬手抛到窗户外面去了。她果然立刻平静了，并且朝他一笑。

尽管没有钟表，华先生却十分清楚，她就要来了。

他的二丫就要来了。

华先生突然觉得心里多么酸楚。

二

华先生等着二丫。

## 6 痴迷

华先生名叫华宗德。说职业他是个医生，有一阵称做“赤脚医生”。只因在大村庄一带，历来都是把医生叫成先生的，这才成了华先生。

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不但在大村庄，就是在整个县里，在整个那一片广大的平原，也没有不知道华先生的。

他的名气如此之大，这在大村庄的历史上，显然没有人可以与之相比。而这一点，不论对他本人，还是对大村庄而言，都是重要的。

那时候——时间可以规定在一九四五年至一九九〇年之间——有多少人来找华先生诊过病啊！那些远道而来的人，早已经遍及四面八方。他们步行而来，坐马车而来，坐牛车而来，坐拖拉机而来……路远的还自带干粮，带玉米面大饼子、玉米面窝窝头，带白面大饼和白面大馒头，预备一旦不能及时回去，好在这儿住下来。

关于华先生给人治病的事，直到现在，也是大村庄经常提起的话题。人们说来说去，不知不觉间，已经使他的事迹越来越神奇，或者说，有了传说的色彩。都说华先生的医术多么高明，说他给多少个病人带来了幸福，说他给大村庄带来了多少光荣……

华先生确实给好多人——好多好多人——治好了病。那些人里，小孩也有，大人也有，男人也有，女人也有，城里人也有，乡里人也有。当然他也不是什么病都治，什么病都能治。好就好在他能治的病，一定能治，一定给治好；若是不能治的病，绝不耽误你，赶快让你到医院里去，到城里去，该手术手术，该摘除摘除。

他可以治感冒，肺炎，咽喉肿痛，支气管炎，偏头痛，脚气，肠炎，胃痛，痢疾，便秘，关节炎，尿路感染，牙痛，各种疖疮，小儿腹痛腹泻，妇女月经不调，妇女痛经，腮腺炎，伤寒病，猩红热，水痘，腰痛，腿痛，小儿惊吓，关节扭伤……等等等等，总之是各种常见病多发病。作为一个乡村医生，这自然也是必须的本事。

他也可以诊治各种奇怪的病，各种顽症，各种疑难病，这才是他名声如此之大的真正原因，也是他的真本事。他能治男女不孕症，心脏病，多种眼病，顽固头痛，阳痿早泄，食欲不振，耳聋，脾气暴躁，脉管炎，末梢神经炎……

经他治疗的男女不孕症，都在不久就生了儿子或者女儿。凡是经华先生治疗后生育的儿女，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在他们的名字中必定有华先生姓名中的一个字。他们有的叫华生，有的叫德生，有的叫宗生，因此便出现了许多同名不同姓的人。若两个本不相识的人，一旦知道了对方的名字，便立刻有了一种情同兄弟的感觉。若他们都没吃饭，他们会立刻拉着对方走进饭馆，还争抢着非要自己付账不可。有一些后来因此结成了夫妇，他们的情感便总是那一带最好的，他们相亲相爱互相体贴，虽是夫妻却情同兄妹。他们大多数都被父母领着拜见过华先生，在许多年以后，他们之间最美好最动人的话题便是对华先生无尽的怀念。他们若生了孩子，取名时也必定带有华先生的印记。比如他叫华生，她叫宗生，那么他们的孩子必定叫德生。

没有人统计过到底有多少个孩子是在华先生治疗后出生的，但是却经常见到或者听到名字中含有华先生姓名的

## 8 痴迷

人。这些人中，多数都是农民，但也不乏出类拔萃者。他们有的上了大学，成了硕士或者博士，有的当了兵，成了尉官或者校官，总之都是可以为国家为民族出一把子力气的人了。

多年以来，他还为人医治眼病，医治耳聋，医治多年不愈的老腰病老腿病，总之凡是是他能医治的，他自认为能够医治的病，他都医治了。他的名气越来越大，但是他自己却毫无知晓，常常为许多远道而来的病人感到纳闷儿，问他们是怎么找到这儿来的，还问他们为什么要来找他，竟问得对方不知如何回答。他的名气如此之大，以至他死后多年，仍然常常被人提起。毫无疑问，他是所有经他诊过疾患的人心中的神医，不仅如此，他还是他们心中永远的圣者。

不知不觉间，华先生已将一锅儿烟抽完了，二丫却还没来。华先生并不着急，时间还早哪！对二丫来说，当然是越晚越好，越夜深人静越好的。

又过了一会儿，华先生突然听见了什么声音，不过并不是脚步声，最多是衣服的摩擦声。与此同时，便有一股强烈的气息扑面而来，不用说，这气息是华先生十分熟悉的。华先生立刻就知道，这是二丫来了。

这时候，华先生正在装第二锅烟。他马上停下了装烟的动作，而将眼睛盯住了屋门，等着二丫在那儿出现。

在夜里，华先生的屋里是从不开灯的。这是他多年养成的习惯了。大村庄的人都知道他这个习惯。

屋里漆黑一片。

尽管如此，当二丫在屋门那儿出现的时候，华先生还是

一眼就看见了她，并且看得十分真切。就像以往任何一次一样，他首先看见的总是她那双闪闪发亮的眼睛，接着又看见她身上那件蓝地儿碎白花的夹袄……实际上，二丫的到来非常迅速，并没等他反应过来。

华先生十分欣喜，却仍然坐在木椅上，并没动。

华先生马上说，你来啦！……快坐下吧！我今天累了，咱们先说会儿话吧！

华先生说完这话，竟感到十分惭愧。

他听二丫说，好吧，就先说会儿话吧！

二丫总是这样的，总是那么善解人意。这使华先生安下心来。

华先生想了想说，咱们说点什么呢？……对了，咱们就说说那个心脏有病的女人吧。

二丫说，就是先前来过的那个女人吗？你又给她检查了吧？你上次说她病得挺重的是吧？

华先生说，是啊，是挺重的啊！

二丫说，是不是挺不好治的？

华先生说，不好治，不好治。我还从未遇到过像她这样的病人。都结婚三年了，连孩子也不敢要……

二丫说，多可怜！

华先生说，我要治好她！

二丫说，你能。我相信你能。

华先生说，我尽力吧。我没多大把握。我得好好想想。

二丫今天的心情好像挺好，主要是因为见到了华先生。她说，你都治好了那么多病人了。你的名声那么大！我真替

## 10 痴迷

你得意呢！

华先生说，真的？

二丫说，我还骗你？都说你医术高明呢！还说你不用药治病，是用心治病，用你的心给人治病呢！老早我就知道，你心善呢！

二丫一边说，一边直直地看着华先生。她眼睛水汪汪的，多么晶莹。她一脸的崇拜。

华先生没吱声，他并不否认这一点。

他不吱声，二丫也不吱声了。

这天没有月亮，屋里屋外都漆黑一团。尽管如此，华先生依然可以清楚地看见二丫，看见她满脸的崇拜。他并不为此而自豪，他倒为此而感动。

他看见二丫的肩头轻轻颤抖一下，那肩头仍旧那么浑圆，充满了青春的气息。这使他再一次想到，我真的老了……

这时他说，你冷吧？

二丫说，我不冷，我一点都不冷。

华先生说，你看我，你看我……

二丫知道他这话是什么意思，她说，没事儿的，只要能见到你，我就高兴了。

华先生说，这话应该我说。

他们又静默下来。

一会儿，二丫说，真是没想到，你倒成了先生。

这话以前她就说过的。

华先生说，我也没想到哇！

华先生自说自话，没想到，真的没想到，怎么能看到呢？

这时候，二丫已经走了。太晚了，他又那么累，只好让她走了。像来的时候一样，她走得依然是那么迅速，华先生大概闭了一下眼睛，睁开眼睛时，她已经不见了。二丫一走，华先生便从木椅上站了起来，仍旧自语着，朝火炕那儿走去了。天已经快亮了，他得睡一会儿了。

### 三

华先生真是没想过自己会成为一名医生的。确实没想过。他没有成为医生的理由哇。压根儿就没有。他出身既非医道世家，又不曾受过专门的教育。追本溯源，查遍他的家谱，也没有一个人是行过医的，历代都是农民，种田为生而已。

若说教育，他的所有专门的教育，也不过是曾经在城里的一家中药铺当过不足两年（确切说是十六个月零十三天）的伙计，还是最低级的伙计，仅仅干一些搬搬运运的工作，只有很少的时刻才干一些其他活计——那家药铺主要经营草药，收购桂皮、红花、黄芪、百合、党参、木通、杜仲、麻黄、柴胡、贯众、神曲，然后把它们销售出去。它们有的需要加工，需要切割、碾压，制成块状或者粉末——在需要加工的东西太多，又急于干完的情况下，他便偶尔干一些。仅此而已。

一个人在这个前提下成为一名医生，而且是高超的医生，显然让人无法理解，那么只有一种解释是可以接受的

## 12 痴迷

了：这个人是个天才，他在这方面具有独特的禀赋，具有特殊的理解能力和顽固的偏执。就如同有的人天生就是音乐家，而有的人即便耗费一生也只能做一个勉勉强强的爱好者。二者道理是一样的。

在一九四四年二月至一九四五年八月那段时间里，华先生还不会想到他将来会成为一名医生，他也不敢想。他想到的只是好好干活，要让老板满意，以便想离开的时候，可以顺顺当当地离开。

在这种情况下，他便不得不抑制某些在当时被认定是非分的不切实际的无益的很有可能惹出是非的愿望或者欲望。比方他对那些草药的莫名其妙的喜爱——那些东西散发出来的气味已经让他着迷。那种清新的、辛苦的或者甘甜的气味，让他觉得那么朴素、那么芳香又那么神秘，只要闻到一丝一缕，便觉浑身清爽，神志清明。然而他从不造次，尤其是当他干活的时候，他总是干得那么专心，那么小心翼翼，好像没有这么回事似的，甚至好像压根儿就没有这种感觉。

他总是盼望得到加工的机会。只有这时他才可以尽情满足被压抑的说不出有多痛苦的欲望了。这时他会变得十分贪婪，他会觉得十分幸福，而这幸福仅仅来自于他可以尽情享受一种气味，草药的气味。他对这段时间是那么珍视，总是事先就做好准备，主要是精神上的准备，以便可以多一分钟哪怕多一秒钟来吸取它的芳香（他认为是芳香）。一旦进入工作间，他便立刻张开鼻孔，张开身上所有的器官，张开汗毛孔，犹如进入了临战状态。他开始切开或者碾碎那些